

采购需求书

	类别	采购需求
1	名称	石龙文化艺术中心改造及配套设施提升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石龙镇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东莞市石龙镇 联系电话：0769-86612885 联系人：吴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石龙文化艺术中心改造及配套设施提升项目（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登录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实施建筑面积约5146.54平方米（其中包含1-4层及6层室内面积约4439.54平方米与3层屋顶露台面积约707平方米），建设内容是对广电大楼

		1-4 层和 6 层室内外及建筑外立面、建筑周边环境进行升级改造，总平面布局应达到功能合理、动静分区明确、空间构成紧凑、日照通风良好。 服务内容：根据相关要求，开展该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和合同内现场配合服务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工程完工； 2. 地点：东莞市石龙镇； 3. 方式：工程设计服务。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参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的文件为计费依据，具体以财政审核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内签订合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工程完工。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参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的文件为计费依据，最终以财政审核金额为准，具体细则按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



	解决争议方式	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